



采购需求书

	类别	建 议
1	名称	灯塔社区田下洋路升级改造项目预算编制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名称：汕头市濠江区玉新街道灯塔社区集体经济组织 地址：汕头市濠江区玉新街道灯塔社区塔北七巷 12 号 联系人：黄宏昭，0754-87881459
3	中介服务名称	工程造价咨询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1、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：仅承诺服务即可。 2、需要回避的机构：无。
5	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	项目位于灯塔社区田下洋路，主要开展增设田下洋路挡土墙（全长约 213 米，高约 1.2 米），设置护栏、人行步道砖、路灯、绿化等，拆除田下洋路西侧步道砖并混凝土硬底化。本次委托服务为开展预算编制工作并出具预算报告。
6	合同履行地点 和方式	1、服务方式：按合同约定执行。 2、服务地点：汕头市濠江区玉新街道灯塔社区。
7	响应方案要求	1、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 2、报价形式：报总价，报价区间为 2000 元至 3000 元。 3、报价要求：中介服务机构所报价格包括但不限于服务费用、税费、保险费及后续服务等费用，超出项目业主服务金额的报价为无效报价。 4. 人员要求：具有执业资格的造价工程师 1 人以上。 5. 服务响应：





		①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如接到项目业主关于本项目的服务要求，应在 24 小时内响应，中选中介服务机构能及时响应并妥善解决。 ②服务期：本项目服务期为 30 天，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。
8	服务时间	本项目服务期为 30 天，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。
9	验收	1、验收时间：服务完成后验收。 2、验收程序：双方共同验收。 3、验收标准：符合国家标准及行业标准，满足采购需求。 4、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：根据项目业主需求整改，直至验收通过。
10	结算方式	一次性付款—服务期满并验收合格的 10 个工作日内，项目业主向中选服务机构支付合同总金额。
11	违约责任	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，应当承担继续履行、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。
12	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	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。
13	备注	无